**仿真实验室管理制度**

一、仿真实验室提供教学范围内的学生进行仿真实验、实验预习等上机学习，学生在实验室要按照教学计划内容进行预习、仿真练习、预约等，不得在实验室内进行与教学内容无关的操作。

二、不得随意更改计算机系统的软、硬件配置；不得移动、更改、删除计算机系统的文件以及他人的文件；不得随意对计算机软件、硬件进行加密和解密操作；机器发生故障要及时通知机房管理人员，不得擅自处理。

三、不得使用未经实验室管理人员许可的软盘、光盘等可移动信息载体，防止计算机病毒的传播和破坏。

四、学生上机要严格实行登记制度，并按照计算机操作规程使用计算机，发生因违反操作规程或故意而造成的设备损坏，按照《药学院仪器设备损坏丢失赔偿办法》进行处理。

五、学生应保持实验室整洁，保持良好的公共秩序，不得在实验室内吸烟、吃零食和丢弃杂物纸屑等。值日学生负责实验室当日的卫生清洁。

 药学教学实验中心

 2016年5月19日